绍兴市柯桥区2022年第4期财政专户资金

竞争性存放招标公告

根据《关于防止领导干部在公款存放方面发生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的办法》、《浙江省财政专户资金存放管理实施办法》（浙财预执﹝2017﹞86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严格规范财政专户管理的通知》（浙财预执〔2020〕10号）、《柯桥区财政专户资金存放管理实施办法》（绍柯财预执〔2018〕286号），决定开展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项目招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

绍兴市柯桥区2022年第4期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招标。

二、招标项目内容

本期招标总金额为102000万元，其中：一年期普通定期存款项目3000万元、一年期社保资金大额存单项目99000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参与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投标的银行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及政策性银行。银行参与投标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绍兴市柯桥区范围内设有分支机构，且正式开业一年以上；

（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内部管理机制健全，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未发生金融风险及重大违约事件；

（三）纳入监管的银行，人民银行上年度综合评价应达到B级及以上；

（四）参与投标的银行必须为柯桥区内一级银行，且只能一个主体参与。

四、投标报名时间

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

符合投标资格条件的银行，请于2022年11月18日11:30时前，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进入公款竞争性存放招标系统按规定进行报名，报名审核通过后在线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截止时间

本项目实行网上电子投标，投标人应于2022年11月18日11:30时前，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进入公款竞争性存放招标系统按规定进行投标，投标成功会接收短信通知，逾期投标视为未投标。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11月18日下午14：30时。

开标地点：绍兴市柯桥区育才路财政大楼四楼机房。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

联系人：傅晓青

联系电话：0575-84125953，传真：0575-85583600

地点：绍兴市柯桥区育才路财政大楼703室

招标人：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联系人：周小兰

联系电话：0575-84789800，传真：0575-84119072

地点：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1661号区行政中心C211室

凡涉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

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2年11月8日